附件1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网上报名流程

　　第一步：登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www.ntce.cn](http://www.ntce.cn/%22%20%5Ct%20%22http%3A//www.ntce.cn/html1/report/1801/_blank)）。

　　第二步：注册。笔试报名前，考生须（重新）注册取得网报系统登录密码（帐号为本人姓名及身份证号）。

　　第三步：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新注册的考生用户必须先阅读考试承诺，确认遵守《诚信考试承诺书》的才可以进行下一步操作。

　　第四步：阅读报考须知。

　　第五步：填报个人信息。

　　第六步：上传个人照片。照片要求：本人近6个月以内的免冠正面彩色证件照，白底，照片中显示考生头部和肩的上部；照片大小：格式为jpg/jpeg，不大于200K。

　　第七步：考试报名。根据页面提示操作。考生在报名时须选择户籍或用人单位或学籍所在地的考区为应试考区，并根据本人情况选择考试类别和考试科目，具体考试地点以考生下载的准考证上的地址为准。

　　第八步：审核。考生等待考区教育考试机构的网上审核通过(仅审核考生应填报的项目是否齐全、姓名是否规范、照片是否符合要求，不负责对考生报名条件进行审核)。考生须在提交审核的截止时间内，随时登录网报系统查验审核状态，若审核未通过，考生须及时修改个人信息，同时务必重新报考课程，然后再次提交。超过审核提交期限仍未按要求修改信息并重新报考提交的，将不再被审核通过。

　　第九步：缴费。网上审核通过后，在网上缴费截止日期前，考生可再次登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系统，查看审核结果并按照系统提示进行在线支付考试费。缴费后考生可在网上报名系统中查询报名是否成功。未经审核或审核不通过的考生，不能网上支付考试费。审核通过，逾期未在网上缴纳考试费的考生，报名系统将视其为放弃报考，并自动注销该生当次报考信息。缴费成功后，考生报名成功。

　　成功报名的考生于2018年3月12日-17日登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www.ntce.cn](http://www.ntce.cn" \t "http://www.ntce.cn/html1/report/1801/_blank)）报名系统，根据提示下载pdf准考证文件。下载后，仔细核对个人信息，并直接打印成准考证。确有困难无法打印者，可到所属考区教育考试机构申请免费打印领取准考证。

　　附件2

　　考生网上报名注意事项

　　1．报考条件中“人事（劳动）关系在广东”是指考生的人事档案挂靠在省内人才机构，或在广东工作且与聘用单位签订聘期在一年及以上的聘用合同并能同时提供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最近6个月及以上由聘用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

　　2．考生必须本人通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 （[www.ntce.cn](http://www.ntce.cn" \t "http://www.ntce.cn/html1/report/1801/_blank)）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并对本人所填报的个人信息和报考信息准确性负责，报考信息一经审核确认，不得更改。禁止委托培训机构或学校团体替代考生报名，如因违反相关规定而造成信息有误或无法报考，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

　　3．广东考区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报名网上审核确认只核验并确认考生报考信息的规范性，考生应如实填写个人情况并选择报考类别，保证本人的报名信息真实有效。不符合报名条件而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者，后果自负（在面试报名现场审查中将被取消面试资格或在后期申请认定教师资格时考试成绩无效）。

　　4．所有考生笔试报名前需要重新进行注册、填报个人信息并上传个人照片，重新注册操作不影响考生已获得的成绩。

　　5． 所有审核不通过须重新修改报名信息（包括照片）的考生，必须同时重新选报考试科目。

　　6．考生须在提交审核的截止时间内，随时登录网报系统查验审核状态，若审核未通过，考生须及时修改个人信息，同时务必重新报考课程，然后再次提交。超过审核提交期限仍未按要求修改信息并再次报考提交的，将不再被审核通过。

　　7.如考生忘记网报登录密码，可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提示操作，报名系统将把新的密码通过短信发送到考生报名时所填手机号码下。因此，考生在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期间，切勿更换手机号码。

　　8.考生网上报名上传照片要求：

　　

　　附件3

　　2018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代码列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科目名称 | 科目代码 | 　　备注 |
| 　　（一） | 　　幼儿园 | 　　 | 　　 |
| 1.
 | 　　综合素质（幼儿园） | 　101 | 　　 |
| 1.
 | 　　保教知识与能力 | 102 | 　　 |
| 　　（二） | 　　小学 | 　　 | 　　 |
| 1.
 | 　　综合素质（小学） | 201 | 　　 |
| 1.
 | 　　综合素质（小学）（音体美专业） | 201A | 2017年下半年新增 |
| 1.
 | 　　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 | 202 | 　　 |
| 1.
 | 　　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音体美专业） | 202A | 2017年下半年新增 |
| 　　（三） | 　　初中 | 　　 | 　　 |
| 1.
 | 　　综合素质（中学） | 301 | 初中、高中相同 |
| 1.
 | 　　综合素质（中学）（音体美专业） | 301A | 初中、高中相同2017年下半年新增 |
| 1.
 | 　　教育知识与能力 | 302 | 初中、高中相同 |
| 1.
 | 　　教育知识与能力（音体美专业） | 302A | 初中、高中相同2017年下半年新增 |
| 1.
 | 　　语文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 303 | 　　 |
| 1.
 | 　　数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 304 | 　　 |
| 1.
 | 　　英语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 305 | 　　 |
| 1.
 | 　　物理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 306 | 　　 |
| 1.
 | 　　化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 307 | 　　 |
| 1.
 | 　　生物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 308 | 　　 |
| 1.
 | 　　思想品德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 309 | 　　 |
| 1.
 | 　　历史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 310 | 　　 |
| 1.
 | 　　地理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 311 | 　　 |
| 1.
 | 　　音乐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 312 | 　　 |
| 1.
 | 　　体育与健康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 313 | 　　 |
| 1.
 | 　　美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 314 | 　　 |
| 1.
 | 　　信息技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 315 | 　　 |
| 1.
 | 　　历史与社会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 316 | 　　 |
| 1.
 | 　　科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 317 | 　　 |
| 　　（四） | 　　高中 | 　　 | 　　 |
| 1.
 | 　　综合素质（中学） | 301 | 初中、高中相同 |
| 1.
 | 　　综合素质（中学）（音体美专业） | 301A | 初中、高中相同2017年下半年新增 |
| 1.
 | 　　教育知识与能力 | 302 | 初中、高中相同 |
| 1.
 | 　　教育知识与能力（音体美专业） | 302A | 初中、高中相同2017年下半年新增 |
| 1.
 | 　　语文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 403 | 　　 |
| 1.
 | 　　数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 404 | 　　 |
| 1.
 | 　　英语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 405 | 　　 |
| 1.
 | 　　物理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 406 | 　　 |
| 1.
 | 　　化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 407 | 　　 |
| 1.
 | 　　生物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 408 | 　　 |
| 1.
 | 　　思想政治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 409 | 　　 |
| 1.
 | 　　历史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 410 | 　　 |
| 1.
 | 　　地理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 411 | 　　 |
| 1.
 | 　　音乐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 412 | 　　 |
| 1.
 | 　　体育与健康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 413 | 　　 |
| 1.
 | 　　美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 414 | 　　 |
| 1.
 | 　　信息技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 415 | 　　 |
| 1.
 | 　　通用技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 418 | 　　 |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说明如下:

　　1.幼儿园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共两科：科目一为《综合素质》，科目二为《保教知识与能力》。

　　2.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共两科：科目一为《综合素质》，科目二为《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

　　3.初级中学、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共三科：科目一为《综合素质》，科目二为《教育知识与能力》，科目三为《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

　　4.初级中学和高级中学的《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科目按教育部有关规定执行。初级中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科目分为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思想品德、历史、地理、音乐、体育与健康、美术、信息技术、历史与社会、科学等15门科目，高级中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科目分为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思想政治、历史、地理、音乐、体育与健康、美术、信息技术、通用技术等14门科目。

　　5.申请中等职业学校文化课教师资格的人员参加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考试。

　　6.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教师和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考试科目共三科：科目一为《综合素质》，科目二为《教育知识与能力》，科目三为《专业知识与教学能力》，其中科目三的考查结合面试环节进行。

　　7.从2017年下半年考试开始，对音、体、美专业考生的笔试公共科目一、科目二（科目代码：201、202、301、302）实行单独编码（相应科目代码：201A、202A、301A、302A），考试内容暂与原科目相同。实行单独编码后，音、体、美专业考生在笔试报名时应选报单独编码的公共科目。取得科目201A、202A合格的考生，面试仅限于参加小学类别音、体、美专业科目；取得科目301A、302A合格的考生，面试仅限于参加初中、高中、中职类别音、体、美专业科目。考生已获得科目201、202、301、302合格成绩，可相应替代科目201A、202A、301A、302A合格成绩；考生已获得科目201A、202A、301A、302A合格成绩不可替代科目201、202、301、302合格成绩。

　　8. 从2017年下半年考试开始，初中、高中、中职文化课类别增设“心理健康教育”、“日语”、“俄语”学科。上述各类别新增学科的笔试科目一、科目二已与开考学科一致，初中、高中、中职文化课类别新增学科的笔试科目三《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结合面试一并考核。

　　附件4

　　广东省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工作咨询电话







